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清算注销基本情况概述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第十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同泰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同泰)经营不善长期停业,已于2010年12月31日被吊销营业执照,一直处于未注销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深圳同泰进行清算注销,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相关清算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披露的《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二、清算注销进展情况

公司随后以深圳同泰股东的名义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对深圳同泰进行强制清算。2022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粤0304清申22号),法院认为:南纺股份系深圳同泰的股东,深圳同泰发生解散事由后未成立清算组,故南纺股份的申请符合相关法律规定,裁定受理南纺股份对深圳同泰的强制清算申请。

三、对公司的影响

深圳同泰的清算注销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清算注销如能顺利完成,深圳同泰将退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最终以清算注销完成后经审计数据为准。

四、风险提示

深圳同泰清算注销后续相关工作推进、清算结果以及法院最终如何裁定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清算注销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00　证券简称:皖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5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Z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5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9日(星期六)至11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wayeal.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1月25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5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臧牧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黄文平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胜芳先生

财务总监:周先云女士

独立董事:刘长宽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1月25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9日(星期六)至11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wayeal.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51-68107077

邮箱:zqb@wayeal.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95　证券简称:福昕软件　公告编号:2022-081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股份回购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2021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86)。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8.53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第二期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38.53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72.9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1年12月6日,公司首次实施第二期股份回购,并于2021年1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二)2022年11月18日,公司第二期回购期限届满,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97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66,202,302股的比例为2.98%,回购最高价格151.5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78.80元/股,回购均价约为116.93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066.41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的情况

2021年11月20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具体如下:

1、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熊雨前先生于2022年4月28日公布增持计划,计划自2022年4月28日起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截至2022年9月19日,熊雨前先生已完成此次增持计划。回购期间,熊雨前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72,644股,占公司总股本66,202,302股的0.1097%,使用资金530.47万元。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有铭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7,199股(公司转增股本后,该股数对应变为10,079股),占公司总股本66,202,302股的0.0152%,使用资金80.68万元。

3、公司财务负责人李蔚岚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00股(公司转增股本后,该股数对应变为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66,202,302股的0.0021%,使用资金8.46万元。

除上述增持股份的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间,由于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新增转增股本18,062,302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8,140,000股增加至66,202,302股。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984,246股(含第一期回购股份1,011,646股)。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1,972,600股,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2—059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经事后核查,现对披露的评估报告部分内容予以更正如下:

一、原评估报告第5页摘要中特别提示的第2项:

更正前:2022年7月1日,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山市益骏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收到中山市自然资源局征缴土地闲置费决定书《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2号》文件、《中自然征闲字(2022)第003号》文件及《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4号》文件,对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3宗工业用地征缴土地闲置费,土地闲置费用合计935.90万元,2022年7月1日,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缴清土地闲置费,且已申请行政诉讼,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一审已开庭,尚未判决。如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胜诉收回已缴纳的土地闲置费,则该款项归原股东享有。由于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仍处于闲置状态,根据相关规定,自2022年7月1日缴款日2年期内,如土地未开发,则企业仍有被征收土地闲置费用的风险。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诉讼事项及土地闲置对评估价值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更正后:2022年7月1日,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山市益骏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收到中山市自然资源局征缴土地闲置费决定书《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2号》文件、《中自然征闲字(2022)第003号》文件及《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4号》文件,对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3宗工业用地征缴土地闲置费,土地闲置费用合计935.90万元,2022年7月1日,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缴清土地闲置费,且已申请行政诉讼,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一审已开庭,尚未判决。如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胜诉收回已缴纳的土地闲置费,则该款项归原国有控股股东(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享有。根据中山市政府有关文件规定,要求企业自缴纳土地闲置费之日起一年内必须限期动工开发(2022年7月1日已缴费),并且动工开发必须达到文件规定的要求标准。

二、原评估报告第29页"十一、特别事项说明(一)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更正前:2022年7月1日,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山市益骏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收到中山市自然资源局征缴土地闲置费决定书《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2号》文件、《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3号》文件及《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4号》文件,对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3宗工业用地征缴土地闲置费,土地闲置费用合计935.90万元,2022年7月1日,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缴清土地闲置费,且已申请行政诉讼,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一审已开庭,尚未判决。如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胜诉收回已缴纳的土地闲置费,则该款项归原股东享有。由于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仍处于闲置状态,根据相关规定,自2022年7月1日缴款日2年期内,如土地未开发,则企业仍有被征收土地闲置费用的风险。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诉讼事项及土地闲置对评估价值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更正后:2022年7月1日,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山市益骏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收到中山市自然资源局征缴土地闲置费决定书《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2号》文件、《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3号》文件及《中自然征闲字(2022)(三角镇)第004号》文件,对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3宗工业用地征缴土地闲置费,土地闲置费用合计935.90万元,2022年7月1日,被评估单位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缴清土地闲置费,且已申请行政诉讼,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一审已开庭,尚未判决。如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胜诉收回已缴纳的土地闲置费,则该款项归原国有控股股东(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享有。根据中山市政府有关文件规定,要求企业自缴纳土地闲置费之日起一年内必须限期动工开发(2022年7月1日已缴费),并且动工开发必须达到文件规定的要求标准。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3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变更经营范围概述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和2022年11月4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2022年11月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因工商登记系统升级改造,公司经营范围表述及顺序有所变动,变更后的经营范围符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所作决议内容。相关变更信息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消防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建筑劳务分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网络托管业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信网络维护与优化;通信铁塔维护;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安装与维修服务;遥感测绘服务,通信技术和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力技术咨询;节能方案技术咨询;工程设计与咨询服务;教育咨询,合同能源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广告设计、代理;计算机硬件整机,零配件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的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教学设备、电力、集中式快递充电站,分布式交流充电桩、机械设备的销售;网络产品、通讯设备、通讯器材、电池、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计量仪器仪表零售、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的技术研发与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软件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灯具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销售代理;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稳压电源、不间断供电电源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进出口贸易;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通信设施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劳务派遣服务、职业中介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基础电信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测绘服务;通用航空服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劳务派遣服务;职业中介活动;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软件销售;规划设计管理;广告设计、代理;机械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通讯设备修理;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仪器仪表修理;仪器仪表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销售代理;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消防技术服务;移动终端设备制造;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改内容外,公司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22-065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21日(星期一)至11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dts730084@fangdacarbo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1月28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8日 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党锡江先生,总经理邱宗元先生,董事会秘书庄晓茹女士,财务总监于泳先生,独立董事吴粒女士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1月28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21日(星期一)至11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fdts730084@fangdacarbo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931-6239195

邮箱:fdts730084@fangdacarb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28　证券简称:上海沿浦　公告编号:2022-085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1号)核准,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84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000,000.00元。

2022年11月8日,在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347,169.81元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划款了379,652,830.19元给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开户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闵行支行的账号为127907820510222的专用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578,301.87元,其中承销与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347,169.81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2,231,132.06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7,421,698.1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1月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07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重庆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与开户银行以及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及监管协议签订等事宜。

特此公告。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123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根据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和公司相关项目发展需要,公司拟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协议,为公司下属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了促进公司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开发区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开发区荣盛")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河北分公司")拟继续合作业务35,000万元,由公司继续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保证担保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48个月。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荣盛")和沧州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荣盛")以各自资产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2、为了促进公司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河荣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河荣信")与山东高速德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德建")拟继续合作业务5,378万元,由公司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保证担保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48个月。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廊坊开发区荣盛	96.38%	40,000	0	40,000	-	-
香河荣信	116.68%	6,000	0	6,000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各级全资、控股下属公司	超过70%	-	-	-	3,125,100	3,079,1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廊坊开发区荣盛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廊坊开发区荣盛;

2、成立日期:2009年9月4日;

3、注册地点:廊坊开发区华祥路98号;

4、法定代表人:徐宪民;

5、注册资本:人民币3,158万元;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企业管理服务;为会议、展览、商务活动提供相关服务,酒店投资、经营与管理;以下项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住宿,餐饮,卷烟零售;歌舞厅、洗浴、保健按摩、棋牌室、游泳池、健身服务、洗衣、房屋及设备租赁、物业服务、会务服务、组织文化交流活动、家政服务;美容、美发;打字、复印;停车场管理;汽车租赁;翻译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婚庆礼仪服务;销售:食品、服装、工艺品、健身器材、鲜花、酒店用品、化妆品、日用品、体育用品、珠宝首饰、电子产品、五金产品、橡塑制品、办公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健康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廊坊开发区荣盛100%股权;

8、信用情况:廊坊开发区荣盛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

9、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171,000.91	1,128,657.81	42,343.10	198.85	-5,118.99	-3,775.57

(二)香河荣信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香河荣信;

2、成立日期:2019年03月27日;

3、注册地点:河北香河新兴产业示范园区和园路2号;

4、法定代表人:石力新;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经纪服务、物业服务;代收水电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香河荣信100%股权;

8、信用情况:香河荣信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

9、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94,131.15	109,836.91	-15,705.76	30.78	-1,306.21	-1,007.61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为廊坊开发区荣盛的担保

1、保证担保协议方:公司与华融资产河北分公司;抵押担保协议方:沧州荣盛、唐山荣盛与华融资产河北分公司。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与华融资产河北分公司签署《保证协议之补充协议》,沧州荣盛、唐山荣盛与华融资产河北分公司分别签署《抵押协议之补充协议》,为廊坊开发区荣盛上述融资分别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3、担保范围:包括主协议项下重组债务、重组宽限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等)以及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4、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为香河荣信的担保

1、保证担保协议方:公司、山东德建。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签署担保《担保协议》,为香河荣信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溢价款/其他型资金占用成本、赔偿金、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保险费、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有关借款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香河荣信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款项和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等。

4、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担保计划范围内。关于本次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

廊坊开发区荣盛及香河荣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风险较小,由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该公司更好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廊坊开发区荣盛及香河荣信有足够的能力偿还本次融资。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440.6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0.59%。其中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63.1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84%,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